

山东省审计厅关于 2024 至 2025 年度重点 科研课题立项的通知

各市审计局，厅机关各处室、各直属事业单位，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和医院等单位：

按照年度工作安排，根据《山东省审计重点科研课题管理办法》规定，省审计学会和省审计科学研究所组织开展了省审计厅 2024 至 2025 年度重点科研课题立项评审工作，对 96 项课题予以批准立项（见附件 1）。

各课题组要科学搭配成员，紧扣审计工作需求，认真、扎实、有效组织课题研究；课题研究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避免空泛化和一般化；要结合课题调研，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与时俱进推动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方法创新；课题组负责人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发挥好带头作用，切实将课题研究成果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实效；课题组所在单位要为课题研究提供必要条件和支持，加强对研究进度、经费使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

课题研究报告要观点明确、论据充分、论证严密，严

守学术道德规范，严格保密审查，不少于 2 万字（报告格式要求见附件 2）；最早可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申请结题，最晚完成时间不得迟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省审计学会和省审计科学研究所将认真组织立项课题的中期检查及结项评审，确保课题研究成果质量。

联系人及电话：崔占香 0531-51772660

互联网邮箱：sdsudit@126.com

附件 1：山东省审计厅 2024 至 2025 年度重点科研课题
立项情况表.pdf

附件 2：课题研究报告撰写格式说.pdf